

耶利米哀歌綱要

一、耶路撒冷猶如哭泣的寡婦孀居哀悼(一章)

1. 從城外觀看(1-11節)
 - a. 聖城遭受災難(1-7節)。「她」指耶路撒冷。和合本的30個「他」可譯為「她」。
2節，「一切所親愛的」指昔日的盟國。
 - b. 神的審判顯為公義(8-11節)
2. 從城內觀看(12-22節)
 - a. 向過路人哀求同情(12-19節)。「我」指耶路撒冷。
 - b. 向神禱告(20-22節)。「我」指耶路撒冷；「你」指耶和華。

二、耶和華發怒(二章)

1. 神的震怒(1-10節)。「他」指耶和華。
2. 先知自訴自己的悲苦(11-22節)
 - a. 自訴自己的悲苦(11-18節)。「我」指耶利米；「你」指耶路撒冷。
 - b. 先知呼籲耶路撒冷起來禱告(19-22節)。「我」指耶路撒冷；「你」指耶和華。

三、先知的回應(三章)

1. 先知自訴自己的悲傷(1-16節)。「我」指耶利米；「他」指耶和華。
2. 先知轉向禱告耶和華，悲傷也就變成指望(17-21節)
3. 先知轉而安慰、勉勵餘民(22-41節)
 - a. 其中23節又轉向禱告神。
 - b. 「我們」指留在耶路撒冷的餘民，耶利米把自己也算在內。
 - c. 28-30節的「他」指25節最後的「他」，亦即26、27節的「人」。
 - d. 28節的「無言」是動詞，26節的「靜默」是其副詞。
 - e. 22-26節是全書的中心、盼望。餘民此時該有的態度就是：仰望神，靜默等候祂的救恩。
4. 先知轉而為餘民禱告耶和華(42-51節)
 - a. 42-47節的「我們」代表餘民。
 - b. 48-51節在語氣上轉到個人。人稱代名詞改用「我」，為餘民代求。
5. 先知為自己禱告(52-66節)

「他們」指迫害耶利米的人(耶廿1-3, 廿六7-24, 卅二1-3, 卅七11-卅八28)。
直到此時，人對耶利米的迫害並沒有停止(耶四十三1-7)。過去有國法的時候，他尚且受迫害，如今在亡國的亂世中，他更隨時有遇害的危險。

四、耶路撒冷失陷前後的對比(四章)

1. 耶路撒冷失陷前後的對比 — 失光的黃金(1-11節)
 - a. 錫安眾子的寶貴被輕視(1-2節)

- b. 嬰孩與成人受苦 (3-5節)
 - c. 是神的刑罰 (6節)
 - d. 貴冑的寶貴被輕視 (7-8節)
 - e. 嬰孩與成人受苦 (9-10節)
 - f. 是神的刑罰 (11節)
2. 耶路撒冷失陷的原因 (12-20節)
- a. 堅固的城 (12節, 參: 代下卅二2-5, 卅三14)。
 - b. 失陷的第一個原因 — 先知和祭司的罪 (13-16節)。
 - a) 人看他們如長大痲瘋不潔淨, 不讓他們挨近或寄居 (14-15節) (參: 利十三45-46)。
 - b) 神也將他們分散 (16節)。
 - c. 失陷的第二個原因 — 尋求與外國結盟, 不倚靠耶和華 (17-19節) (參: 耶卅七6-10)。
 - d. 失陷的第三個原因 — 西底家王 (20節)。
 - a) 「耶和華的受膏者」指末代君王西底家。
 - b) 「鼻中的氣」意為: 生命的保障。
 - c) 「他們」指18節的「仇敵」(參: 耶卅九2-7)。
3. 神要追討以東幸災樂禍的罪 (21-22節) (參: 詩一三七7, 俄巴底亞書)。

五、耶利米代表餘民的禱告 (五章)

「我們」指留下的餘民, 包括耶利米。

1. 求神記念我們 (1-18節)
- a. 餐風露宿 (1-10節)。
 - b. 個別群體所受的凌辱、折磨 (11-14節)。
 - c. 心境被陰霾籠罩 (15-18節)。16節的「冠冕」象徵耶路撒冷昔日的榮耀。
2. 求神更新我們 (19-22節)
- a. 21節的「復新」可譯作「更新」。
 - b. 22節「你竟 ...」可譯作「除非你 ...」。
 - c. 五首哀歌中有多次的禱告, 但沒有神的任何回應。答覆還在將來, 現在是仰望、靜默等候的時候 (三24-25)。